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OND 康大**  
**CHINA KANGDA FOOD COMPANY LIMITED**  
**中國康大食品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834)

(新加坡股份代號：P74)

- (1) 委任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 (2) 董事辭任；
  - (3) 行政總裁變更；
  - (4) 董事會主席變更；
- 及
- (5)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委任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

- (1) 羅貞伍先生、董雨桐女士、王沅先生及方宇先生各自己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
- (2) 宋學軍先生及盧志文先生各自己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董事辭任**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

- (1) 高思詩先生已辭任非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2) 張琪先生已辭任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 (3) 山田直樹先生已辭任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4) 張詩雲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及
- (5) 余仲良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行政總裁變更**

自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安豐軍先生已辭任本公司行政總裁，而方宇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 **董事會主席變更**

自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高思詩先生已辭任董事會非執行主席，而方宇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

##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自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董事委員會之組成變動如下：

- (1) 宋學軍先生及盧志文先生各自己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
- (2) 盧志文先生、宋學軍先生及羅貞伍先生各自己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而盧志文先生為主席；
- (3) 宋學軍先生、盧志文先生及方宇先生各自己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而宋學軍先生為主席；及
- (4) 高岩緒先生已辭任提名委員會成員。

## 委任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國康大食品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

- (1) 羅貞伍先生、董雨桐女士、王沅先生及方宇先生各自己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
- (2) 宋學軍先生及盧志文先生各自己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下文載列新任董事之履歷詳情：

### 羅貞伍先生

羅貞伍先生（「羅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生效。羅先生，39歲，於二零零零年畢業於中央財經大學，並取得財務學學士學位。彼自二零一四年起於北京大學修讀會計學碩士學位。彼於二零一五年獲中國財政部認可中級會計師資格。

羅先生曾擔任廣州汽車集團商貿有限公司之外派財務經理及地區財務董事、北京錦泰遠德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之財務董事及杭州長江汽車控股有限公司之財務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羅先生(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公眾公司任職；(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及(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羅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股份」）中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羅先生將就擔任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為期一年，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細則」）輪席退任。羅先生將就擔任執行董事收取薪酬，該薪酬將由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彼之經驗及現行市況而釐定。

## 董雨桐女士

董雨桐女士（「董女士」）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生效。董女士，25歲，於二零一四年畢業於北京城市學院，並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專修國際經濟與貿易。彼其後於二零一六年取得悉尼大學商業（財務）碩士。董女士於二零一五年通過中國證券業協會舉辦之證券從業員資格考試（證券市場基礎知識及發行及包銷證券）。董女士亦於二零一七年通過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舉辦之基金從業員資格考試（私募股權投資基金及基金法律及法規、專業操守及行業準則及慣例）。董女士現時擔任天元弘盛資訊諮詢有限公司之總經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女士(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公眾公司任職；(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及(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董女士並無於股份中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董女士將就擔任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為期一年，須根據細則輪席退任。董女士將就擔任執行董事收取薪酬，該薪酬將由薪酬委員會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彼之經驗及現行市況而釐定。

## 王沅先生

王沅先生（「王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生效。王先生，54歲，於二零零六年畢業於對外經濟貿易大學，並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七年取得國家機關事務管理局頒發之會計從業資格證書，並於二零零五年取得中國中鋼集團公司認可之高級會計師資格。

王先生曾擔任化工部重型機械公司之財務部會計師、中國冶金進出口公司之主任科員及中國中鋼集團公司之財務部總經理。彼自二零一五年起擔任寧夏天元之董事會主席助理，負責監察該集團於北京、天津、上海、深圳及其他城市之地區辦事處之管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王先生(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公眾公司任職；(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及(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王先生並無於股份中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王先生將就擔任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為期一年，須根據細則輪席退任。王先生將就擔任執行董事收取薪酬，該薪酬將由薪酬委員會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彼之經驗及現行市況而釐定。

## 方宇先生

方宇先生（「方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生效。方先生，40歲，於二零零零年畢業於中央財經大學，並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專修貨幣銀行學。方先生曾任職於中國工商銀行總部信貸管理部，並擔任中國工商銀行總部總辦事處之行政秘書（副處級及處級）以及工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風險管理部總經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方先生(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公眾公司任職；(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及(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方先生並無於股份中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方先生將就擔任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為期一年，須根據細則輪席退任。方先生將就擔任執行董事收取薪酬，該薪酬將由薪酬委員會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彼之經驗及現行市況而釐定。

## 宋學軍先生

宋學軍先生（「宋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生效。宋先生，54歲，於一九八六年畢業於徐州醫科大學，取得醫科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二年於同一大學取得醫科碩士學位，專修麻醉科。彼於一九九五年進一步自中國科學院神經科學研究所取得理學博士學位，專修神經生物學。

宋先生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零年於帕克大學任職高級科學家／助理教授及神經生物學實驗室之主管、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三年任職高級科學家／副教授、基礎科學研究所所長及帕克研究所副所長以及於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六年任職教授、基礎科學研究所所長及帕克研究所副所長。彼現時於南方科技大學任職教授、博士生導師、醫學院籌備委員會委員及疼痛醫學中心主管，並於北京大學任職教授及博士生導師。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宋先生(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公眾公司任職；(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及(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宋先生並無於股份中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宋先生將就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為期一年，須根據細則輪席退任。宋先生將就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收取薪酬，該薪酬將由薪酬委員會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彼之經驗及現行市況而釐定。



## 盧志文先生

盧志文先生（「盧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生效。盧先生，53歲，於一九八三年畢業於淮陰師範學院（前稱淮陰師範專科學校），專修化學。彼其後於二零零零年入讀及畢業於中國教育部轄下之中學校長培訓中心舉辦之全國中小學千名骨幹校長研修班。彼其後於二零零六年於德克薩斯大學阿靈頓分校取得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盧先生曾擔任中國教育學會教育管理分會第六屆理事會成員、北川中學課改研發中心榮譽監事、江蘇昌明教育基金會理事長及江蘇省寶應中學校長。彼現時任職翔宇教育集團之總校長及溫州翔宇中學之校長。彼亦擔任中國陶行知研究會常務理事、中華燈謎學術委員會副主任、浙江省溫州民辦教育研究院院長及中國教育發展戰略學會民辦教育專業委員會第一屆理事會副理事長。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盧先生(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公眾公司任職；(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及(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盧先生並無於股份中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盧先生將就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為期一年，須根據細則輪席退任。盧先生將就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收取薪酬，該薪酬將由薪酬委員會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彼之經驗及現行市況而釐定。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有關羅先生、董女士、王先生、方先生、宋先生及盧先生之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h)至(v)段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此外，並無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羅先生、董女士、王先生、方先生、宋先生及盧先生加入董事會。

## 董事辭任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

- (1) 高思詩先生（「高先生」）已辭任非執行董事、董事會非執行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2) 張琪先生（「張先生」）已辭任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
- (3) 山田直樹先生（「山田先生」）已辭任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4) 張詩雲先生（「張詩雲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及
- (5) 余仲良先生（「余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辭任董事各自己確認，(i)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及(ii)概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由於信誠證券有限公司代表中國天元錳業有限公司（「要約人」）就收購全部已發行股份（要約人及／或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及／或同意將予收購者除外）提出之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要約」）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截止後，本公司控制權有所變動，故高先生、張先生及山田先生辭任董事職務。張詩雲先生及余先生辭任董事職務以投放更多時間於其他個人承擔。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辭任董事於彼等各自之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 行政總裁變更

自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安豐軍先生（「安先生」）已辭任本公司行政總裁，而方宇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由於要約後，本公司控制權有所變動，故安先生辭任行政總裁職務。彼將留任為執行董事。

## 董事會主席變更

自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高先生已辭任董事會非執行主席，而方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

##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自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董事委員會之組成變動如下：

- (1) 宋先生及盧先生各自己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
- (2) 盧先生、宋先生及羅先生各自己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而盧先生為主席；
- (3) 宋先生、盧先生及方先生各自己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而宋先生為主席；及
- (4) 高先生已辭任提名委員會成員。

承董事會命  
中國康大食品有限公司  
高岩緒  
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安豐軍先生、高岩緒先生、羅貞伍先生、董雨桐女士、王沅先生及方宇先生（行政總裁兼主席）；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俊雄先生、宋學軍先生及盧志文先生。